

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、董事、高管暨持股平台 减持股份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减持主体持股的基本情况

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，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发行人”）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、总经理郑志国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30,601,59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7.38%；董事刘兵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,249,66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31%；董事、副总经理张华东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,624,83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65%。

嘉兴奥翔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[以下简称“奥翔投资”，曾用名：台州奥翔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]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,499,328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.61%；嘉兴众翔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[以下简称“众翔投资”，曾用名：台州众翔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]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,249,66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31%；奥翔投资和众翔投资为公司董事郑仕兰控制的员工持股平台。董事郑仕兰、董事刘瑜通过奥翔投资间接持有公司部分股份，上述人员合计持有奥翔投资 63.6796%的出资比例；董事郑仕兰、监事徐海燕、监事朱贺敏、监事余官能通过众翔投资间接持有公司部分股份，上述人员合计持有众翔投资 76.0449%的出资比例。

●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

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7 日披露了《奥翔药业关于控股股东、董事、高管暨持股平台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0）。截至 2022 年 7 月 28 日，刘

兵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为 143,54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4%；张华东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为 32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8%；郑志国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为 2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05%。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，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。

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8 日分别收到郑志国先生、刘兵先生、张华东先生、奥翔投资和众翔投资出具的《股份减持进展告知函》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郑志国	5%以上第一大股东	230,601,591	57.38%	IPO 前取得：95,976,000 股
				非公开发行取得：2,896,452 股
				其他方式取得：131,729,139 股
刘兵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5,249,664	1.31%	IPO 前取得：2,232,000 股
				其他方式取得：3,017,664 股
张华东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2,624,832	0.65%	IPO 前取得：1,116,000 股
				其他方式取得：1,508,832 股
奥翔投资	5%以下股东	10,499,328	2.61%	IPO 前取得：4,464,000 股
				其他方式取得：6,035,328 股
众翔投资	5%以下股东	5,249,664	1.31%	IPO 前取得：2,232,000 股
				其他方式取得：3,017,664 股

注 1：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7 日披露了《奥翔药业关于控股股东、董事、高管暨持股平台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0），发布该公告时，郑志国先生持有 164,715,422 股、刘兵先生持有 3,749,760 股、张华东先生持有 1,874,880 股、奥翔投资持有 7,499,520 股、众翔投资持有 3,749,760 股。公司于 2022 年 5 月实施 2021 年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，该次转增完成后，各减持主体减持前所持股份数见上表，各减持主体持股比例不变。

由于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各减持主体在上述减持股计划中的计划减持数量调整如下：郑志国先生计划减持由不超过 11,500,000 股调整至 16,100,000 股，刘兵先生计划减持由不超过 937,440 股调整至 1,312,416 股，张华东先生计划减持由不超过 468,720 股调整至 656,208 股，奥翔投资计划减持由不超过 1,874,880 股调整至 2,624,832 股，众翔投资计划减持由不超过 937,440 股调整至 1,312,416 股，各减持主体减持比例不变。

注 2：奥翔投资和众翔投资为公司董事郑仕兰控制的员工持股平台。董事郑仕兰通过奥翔投资、众翔投资间接持有公司部分股份，其分别持有奥翔投资、众翔投资 60.6927%、69.4737% 的出资比例；董事刘瑜通过奥翔投资间接持有公司部分股份，其持有奥翔投资 2.9869% 的出资比例；监事徐海燕通过众翔投资间接持有公司部分股份，其持有众翔投资 4.7790% 的出资比例；监事朱贺敏通过众翔投资间接持有公司部分股份，其持有众翔投资 0.5974% 的出资比例；监事余官能通过众翔投资间接持有公司部分股份，其持有众翔投资 1.1948% 的出资比例。

注 3：其他方式取得的股份来源包括：

1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实施 2019 年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；

2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实施 2020 年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。

3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实施 2021 年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。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

(一) 减持主体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：

减持时间过半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区间 (元/股)	减持总金额 (万元)	当前持股数量 (股)	当前持股比例

郑志国	20,000	0.005%	2022/4/29 ~2022/7/28	集中竞价交易	43.29-43.29	86.58	230,581,591	57.38%
刘兵	143,540	0.04%	2022/4/29 ~2022/7/28	集中竞价交易	47.80-50.00	700.74	5,106,124	1.27%
张华东	320,000	0.08%	2022/4/29 ~2022/7/28	集中竞价交易	47.63-48.00	1,529.44	2,304,832	0.57%
奥翔投资	0	0%	2022/4/29 ~2022/7/28		0-0	0	10,499,328	2.61%
众翔投资	0	0%	2022/4/29 ~2022/7/28		0-0	0	5,249,664	1.31%

(二)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

是 否

(三)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,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

是 否

(四) 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,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持续经营等产生影响。

(五)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无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,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、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

本次减持计划系上述股东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自主决定,在减持期间内,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、全部实施或部分实施后续

股份减持计划，减持时间、减持数量和减持价格均存在不确定性。

(二)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

(三) 其他风险

本次减持计划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，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7月29日